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林崇堯

電話：04-37061356

電子信箱：e-3348@mail.k12ea.gov.tw

114

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二段177號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54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原函、環境部113年12月23日環部空字第1131085936號函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設置「好空氣許願池」網站資訊1份，請惠予周知上網表達對空氣品質改善想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12月24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30132817號函及環境部113年12月23日環部空字第11310859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影本及其附件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

署長 彭富源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總收文 113.12.31



1130014168